（上接A21版）

| | | | | | | |
|---|---|---|---|---|---|---|
| CURE-MARK LLC. | 属于研发阶段的生物医药公司，专注于治疗神经系统疾病的新药开发。其主要在研品种CM-AT新药是以胰酶作为原料药，海普瑞全资孙公司SPL是CM-AT临床阶段胰酶原料药的供应商。 | 新药品种预期与潜在合作布局：CM-AT针对儿童自闭症研发成功并最终实现商业化。品种引入布局，为在新药完成境外上市之后引进中国打下基础。<br>胰酶业务促进：通过投资建立更加密切的关系，稳固和保障Curemark与SPL的业务合作（新药临床阶段及未来上市后）。 | 新药研发进入新的里程碑：CM-AT针对儿童自闭症的药物已完成全部III期临床试验，并已进入临床IV期研究，最终将提交BLA药物上市申请。<br>胰酶供应业务关系稳固。 | 无董事或观察委员委派，因此不参与经营和财务决策。<br>属于参股公司，按章程行使股东基本权利，作为股东周期性（季度/半年度）取得业务进展、财务状况（包括融资），定期分析并内部汇报。 |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投资符合海普瑞新业务投资策略方向与新药业务发展的布局。为新药品种管线的构建提供储备；且其在研药物（针对儿童自闭症）在全球范围内有极大未被满足的临床和市场需求，一旦开发成功将带来巨大收益。<br>自投资以来，①Curemark新药研发业务有明确的里程碑进展，在研的CM-AT的儿童自闭症治疗药物获得了美国FDA的快速通道审评资格，并有望未来2年内提报药物上市。②SPL作为其药物原料药的独家供应商。<br>FVOCI计量进入其它综合收益，对公司利润不产生影响。 |
| Cantex Pharma-ceuti-cals, Inc. | 处于临床阶段的生物制药公司，主要研发能够提高现有癌症治疗安全性和有效性的药物。 | 业务预期：希望在研新药快速推进尽快实现上市或对外授权。 | DSTAT项目的AML（急性髓细胞白血病）适应症研究完成了临床Ⅱ期，临床结果达到预期。DSTAT2019年实现了品种的对外授权，海普瑞作为股东按比例获得分红（累计720万美金）。 | 1名董事委派权，在董事会层面行使董事投票权。<br>属于参股公司，按章程行使股东基本权利，作为股东周期性取得业务进展、财务状况（包括融资），定期分析并内部汇报。 | 投资：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br>退出，在董事长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未触发信息披露义务 | Cantex是SPL的客户，其主要在研产品是肝素衍生物（DSTAT），符合公司对肝素产业链相关领域的扩展。<br>FVOCI计量进入其它综合收益，对公司利润不产生影响。 |
| Rapid Micro Biosys-temsInc. | 从事细菌和其他病原体的快速检测类的公司 | Rapid Micro Bioesystems（以下简称“RMB”）是本公司基于TPGⅣ期基金推荐而进行的少比例股权投资。<br>①获得股权投资价值回报：在RMB完进技术和产品优势及行业趋好的基础上，通过其业务的快速发展最终实现良好的投资财务回报。<br>②为潜在的技术及产品引入做铺垫：为探索将RMB先进技术和产品引入中国市场的机会提供基础，通过技术和产品的引入为未来业务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 业务及公司发展均实现新的里程碑：RMB开发了GrowthDirect快速检测平台并于2017年上市了远距离遥控系统RMS用于远程监控和维护GrowthDirect平台。通过市场拓展已发展成为与多家大跨国公司有合作、客户群包括全球前20大制药公司中的一半并且数目还在增长的公司。公司已实现多轮融资并于2021年在纳斯达克实现IPO。未来将视合适时机退出取得投资回报。<br>暂未引入技术及品种：经综合评估，鉴于平台技术和产品引入所存在的技术风险偏大，出于投资风险控制，暂未引入。 | 属于基于基金管理和投资判断而跟投的项目，本公司直接持有RMB的股权极小。一方面通过TPGⅣ基金定期（季度）获得RMB发展状态；另一方面行使股东权利定期获取其业务发展进展。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RMB快速发展的生物医药检测公司，开发了GrowthDirect快速微生物检测平台，用于快速、自动检测生产生物制药、医疗设备和个人护理产品的微生物污染物（GrowthDirect是唯一的技术，也是微生物质量控制自动化领域的市场领导者）。目标市场广泛而巨大，其拥有先进的技术优势及具备强大的商业销售能力，具备解决市场需求的条件。随着市场的拓展，可能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回报。<br>同时投资初始考虑，公司将有机会引入其技术和产品到中国市场，如果引入成功，将可能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产生积极影响。虽然目前技术和产品引入预期未达，但对公司未来在相关领域的投资积累了经验和基础。<br>FVOCI计量进入其它综合收益，对公司利润不产生影响。 |
| Guest Phar-maTech Inc. | 加拿大上市公司，最初从事甲克隆抗体药物临床研究开发。Guest Pharma是OncoQuest的控股股东，2015年Guest已将其开发的全球IgG和IgE抗体技术的所有权利转移给了Oncoquest | 新药品种区域权益引入布局：通过对其进行小部分的股权投资，主要是建立与Guest和其子公司的关系，为未来取得其子公司品种区域权益搭建和维持关系。<br>其次，Oncoquest未来的增值也会反映在Guest的股价上。 | 2015年全部新药资产已转给Oncoquest，海普瑞已于2018年从Oncoquest层面实现了品种的区域权益引入并进入临床阶段。 | 1名董事委派权，在董事会层面行使董事投票权。<br>属于参股公司，目前Guest无其他新药开发业务，主要来自出为公司经营基本费用产生。因此海普瑞作为股东损益影响金额较小。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投资旨在通过各主体关系的搭建，服务和支持新药品种区域权益的引入，符合公司新药业务发展的布局。<br>Guest无其他新药开发或销售业务，因此无大额研发费用及收入，主要来自出为公司经营基本费用产生。因此海普瑞作为股东损益影响金额较小。 |
| Onco-quest Inc. | 从事单克隆抗体药物的临床研究开发，包括IgG和IgE抗体技术，其中在研的IgG单抗Oregovomab在研适应症为卵巢癌、IgE单体AR205在研适应症为胰腺癌。 | 新药品种区域权益引入布局：建立与Oncoquest的关系，为获取新药品种大中华区域权益奠定基础。<br>新药研发预期：在研适应症尽快并成功完成临床开发实现商业化价值。 | 品种区域权益已引入：通过与Oncoquest在深圳设立合资公司，已引入了全部IgG和IgE单抗药物品种在大中华区域（包括港澳台）的全部权益。<br>新药研发进入新的里程碑：Oregovomab卵巢癌适应症的研发已进入全球Ⅲ期临床试验。AR205胰腺癌适应症的临床试验启动Ⅰb/Ⅱa临床试验。 | 目前向其董事会委派了1名董事，行使董事投票权。<br>属于参股公司，按持股比例行使股东权利。定期获取业务进展、财务报表、重大事项（基于实际情况动态获取）等信息，定期分析并内部汇报。 |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品种区域权益已引入布局，为全球范围内有价值的品种提供了公司新药产品管线。<br>IgG和IgE抗体技术在免疫-肿瘤方面的具有一系列经验证的靶点和显著临床和临床前开发效果，为全球Pan-in-Class的肿瘤免疫治疗产品，用于恶性程度高、死亡率最高、极大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的肿瘤治疗领域。如品种获准上市，将为股东带来潜在的巨大收益。<br>Oncoquest新药开发阶段投入大且无销售收入，临床开发前期，股东权益法计量下按股权比例所需承担的利润损失对公司有一定的压力。2021年Oncoquest提供研发服务，获取少量研发收入，对商誉端带来正向影响。2021年公司根据权益法确认相应的投资损益。 |
| Resver-logix Corp. | 一家开发治疗心脑血管疾病药物的新药研发公司，致力于开发选择性抑制腐烂和膨胀未端结构域蛋白质的小分子药物，目前正在开发的品种为RVX208。 | （RVX-208新药品种主要用于减少糖尿病患者心血管患者的MACE的发生率。）<br>1、新药品种区域权益引入布局：获取RVX-208新药品种大中华区域（包括港澳台）权益。2.新药研发预期：支持并推动在研适应症尽快完成临床开发最终实现商业化价值。 | 品种区域权益已引入：深圳海普瑞已获得RVX-208在大中华区域（包括港澳台）的全部权益。<br>新药研发里程碑：RVX-208在BETonMACE已获得FDA授予突破性疗法认定。BETonMACE2（第2个Ⅲ期）临床方案获得FDA批准，后续临床待启动。 | 1名董事委派权，在董事会层面行使董事投票权。<br>属于参股公司，按章程行使股东基本权利。<br>作为LP周期性（季度）取得基金投资报告。 |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RVX-208项目属于心脑血管治疗领域新品种，是公司新药业务重点发展和投资的领域之一。未来品种上市获批，公司可以分享其在欧美医药市场未来潜在的发展收益；另一方面，中国是心脑血管疾病患者人数最多的国家之一，具有庞大未满足的临床需求和潜在的市场机会，公司作为其大中华区的独家合作伙伴，引入品种具有巨大的价值。<br>RVX方联营公司，用权益法进行核算计量，按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损益。RVX处于新药研发阶段，目前尚未盈利，公司根据权益法确认相应的投资损益，同时，2021年由于RVX市值降低并在本年度受资本市场影响融资情况不佳的影响，本公司对持有的RVX股权投资计提了减值准备。 |
| HighT-ide Thera-peutics, Inc. | 主要将多肽技术运用于新药的开发。 | 1、确定适应症并临床取得里程碑进展：确定了新药研发聚焦于代谢、消化、中枢神经等疾病领域，和自重大未满足临床需求。各个临床阶段的候选药物覆盖12个适应症。其中临床进展最快的是HTD1801项目下的两个适应症。<br>APSO原发性硬化性胆管炎）：即将启动全球Ⅲ期临床试验（快速通道和孤儿药认定）；<br>B. NASH+T2DM/Pre-T2DM（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合并2型糖尿病/前驱2型糖尿病）：进入全球Ⅱb临床试验阶段。<br>2.欧洲市场权获取：深圳海普瑞已获得PSC和NASH两个适应症的欧洲市场独占权。 | 1名董事委派权，在董事会层面行使董事投票权。<br>属于参股公司，按持股比例行使股东权利。定期获取业务进展、财务报表、重大事项（基于实际情况动态获取）等信息，定期分析并内部汇报。<br>作为LP通过基金定期了解所投项目的经营情况与行业动态。 |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HighTide股权架构调整整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看准多肽新药的发展方向，符合新药投资战略与方向，并丰富了新药产品管线：多肽药物所运用到的循环系统领域也是公司新药投资的重要方向之一。通过帮助和推动HighTide药物的研发，快速进入多肽药物领域，既为公司在多肽药物研发领域积累经验，又丰富公司新产品管线。<br>2.资金有效使用及投资收益获取：多肽药物所运用到的循环系统领域（聚焦代谢、消化、中枢神经等疾病领域）和市场缺口巨大、差异化竞争优势明显。未来品种成公司上市将可获得丰厚的投资回报，及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br>HighTide为联营公司，用权益法计量，按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损益。HighTide处于新药研发阶段，运营成本主要为研发费用、管理费用等，目前尚未盈利。由于海普瑞持有股比被稀释，自2019年3月起HighTide不再纳入海普瑞合并报表范围内，当期做了一次性收益确认，对公司利润带来正向影响。2021年公司根据权益法确认相应的投资损益。 |
| GT Biopharma, Inc. | 境外生物医药基金 | 在医改及医保控费的大背景下，第三方连锁实验室（ICL）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兰卫作为连锁分行业的龙头企业有望分享行业高增长的红利，并可带来稳健的投资回报。<br>公允价值计量，近3年均为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带来正向贡献。尤其是在2021年实现IPO后，公允价值得到大幅提升。 | 海普瑞在基金层面具有1个投委会成员席位，在基金投委会层面行使投票权。<br>作为LP通过基金定期了解所投项目的经营情况与行业动态。 | 不适用 | 不适用 | 1.看准多肽新药的发展方向，符合新药投资战略与方向，并丰富了新药产品管线：多肽药物所运用到的循环系统领域也是公司新药投资的重要方向之一。通过帮助和推动HighTide药物的研发，快速进入多肽药物领域，既为公司在多肽药物研发领域积累经验，又丰富公司新产品管线。<br>2.资金有效使用及投资收益获取：多肽药物所运用到的循环系统领域（聚焦代谢、消化、中枢神经等疾病领域）和市场缺口巨大、差异化竞争优势明显。未来品种成公司上市将可获得丰厚的投资回报，及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br>HighTide为联营公司，用权益法计量，按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损益。HighTide处于新药研发阶段，运营成本主要为研发费用、管理费用等，目前尚未盈利。由于海普瑞持有股比被稀释，自2019年3月起HighTide不再纳入海普瑞合并报表范围内，当期做了一次性收益确认，对公司利润带来正向影响。2021年公司根据权益法确认相应的投资损益。 |
| 上海泰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基金 | 旨在获得良好的投资财务回报及通过专业基金平台进行更为广泛的投资和新药品种合作的机会探索。 | 已完成全部承诺投资额的注资，基金已完成全部项目的投资。<br>截至2021年12月泰沂以理想的回报率已实现少部分项目的退出，海普瑞作为LP按比例获得对应分红。基金所投其它项目处于投资期内，运营良好，部分项目有望在可预计的未来通过退出带来良好的回报。 | 具有1名投委会成员席位，在基金投委会层面行使投票权。<br>作为LP周期性（季度）取得基金投资报告。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上海泰沂为境内新药基金，聚焦早期投资，专注不同阶段且具有高技术壁垒的中国生物医药和生物技术企业（包括肿瘤免疫、投药等多领域）的投资，匹配海普瑞新的投资战略发展方向。本公司通过参与境内医疗基金投资，在行业趋好的发展中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增加资金流动性价值及拓展生物医药投资的业务和能力具有必要性。<br>权益法计量，基金投资及现金流回报率指标表现较好，近3年均为本公司利润带来正向贡献。 |
|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基金深圳枫海资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投项目 | 境内基金深圳枫海资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投项目，为财务性投资，以未来退出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br>在商业项目发展规划的基础上争取实现合理的投资收益。 | 2021年9月13日上海兰卫检验已在创业板挂牌上市交易。投资收益符合预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浮盈年化收益率（IRR）约30%。 | 海普瑞在基金层面具有1个投委会成员席位，在基金投委会层面行使投票权。<br>作为LP通过基金定期了解所投项目的经营情况与行业动态。 | 不适用 | 在医改及医保控费的大背景下，第三方连锁实验室（ICL）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兰卫作为连锁分行业的龙头企业有望分享行业高增长的红利，并可带来稳健的投资回报。<br>公允价值计量，近3年均为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带来正向贡献。 |
| 广州人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境内基金深圳枫海资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投项目 | 境内基金深圳枫海资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投项目，为财务性投资，以未来退出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预计未来3-5年内有望通过IPO上市实施投资退出以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 人心网络为业内头部企业，已拥有最全的产品线、最大的C端庄游用户群以及最大的医师师用户群。公司目前开始拓展B端客户市场。 | 海普瑞在基金层面具有1个投委会成员席位，在基金投委会层面行使投票权。<br>作为LP通过基金定期了解所投项目的经营情况与行业动态。 | 不适用 | 项目2018年接触，2019年年中完成尽调，2018年实现收入约30.44亿，2021年实现收入1.58亿，增长了259%，彼时营心理已经拥有了业内最大的C端用户群，近年公司基于平台战略，优势得以进一步巩固。鉴于中国未来心理服务市场的市场需求以及目前所处的萌芽阶段，行业内的头部企业，依靠正确的企业文化和良好的执行能力，会给投资人带来不错的安全边际与投资回报。<br>公允价值计量，目投资以来均为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带来正向贡献。 |
| 深圳市亚太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基金深圳枫海资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投项目 | 境内基金深圳枫海资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投项目，为财务性投资，以未来退出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在商实项目发展规划的基础上争取实现合理的投资收益。 | 2016年12月亚太门诊投计划开业，2017年9月亚太又收购了中山协和医院，但受行业政策和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未能愿实后续融资，二期住院部建设停滞，导致业务收入规模未能实现有效提升，不及预期，目前公司仍在积极与投资方进行融资洽谈，寻求退出机会。 | 海普瑞在基金层面具有1个投委会成员席位，在基金投委会层面行使投票权。<br>作为LP通过基金定期了解所投项目的经营情况与行业动态。 | 不适用 | 亚太健康规划目标是建立一家集健康管理、临床医疗、居家护理及科、教、研一体化的创新型医疗健康管理集团，作为公司在综合性医疗服务业务领域的探索具有积极意义。但经合医疗服务高度复杂的业务特征和重资产、长周期的投资特点，使得表现目的投资管理难度较大。<br>公允价值计量。尽管目前着投资回报未及预期，对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带来负向影响，但项目拥有的核心地段医疗土地资产稀缺，具备升值潜力，也对公司未来在医疗服务领域的可能性投资打下一定基础。 |
| 合嘉泓勋（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基金 | 仅为财务投资，通过退出获得良好的投资收益。 | 基金已完成全部项目的投资。<br>截至2021年12月合嘉泓勋以良好的回报率已实现少部分项目的退出，海普瑞作为LP按比例获得对应分红。基金所投其它项目处于投资期内。 | 具有1名LP咨询委员会成员席位。参与基金项目的评价。<br>作为LP周期性（季度）取得基金投资报告。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合嘉泓勋投资方向主要为创业投资、股权投资等，重点关注TMT、消费升级、医疗健康和智能硬件等产业领域。其关注的医疗健康领域匹配海普瑞新药投资战略和发展方向，其它领域的搭配满足了本公司对其它新型领域的初步探索和尝试。<br>其公允价值的变动对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带来影响。 |
| TPG BIOTECHNOLOGY PARTNERS IV, LP. | 境外生物医药基金 | 旨在获得良好的投资财务回报及通过专业基金平台进行更为广泛的投资和新药品种合作的机会探索。 | 基金已完成全部项目的投资，所投项目聚焦医疗健康领域。<br>截至2021年12月TPG Ⅳ已实现大部分项目的退出，海普瑞投资成本已基本回笼。剩余极少部分所投项目待后续寻找机会退出。<br>基于TPG Ⅳ期基金推荐小比例股权投资，目前已实现IPO，有望实现可观的投资收益率。 | 周期性月度关注基金基本情况及季度获取基金报告，基于基金财务状况等，定期分析并内部汇报。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基金已完成全部项目的投资，海普瑞投资成本已基本回笼。剩余极少部分所投项目待后续寻找机会退出。<br>基于TPG Ⅳ期基金推荐，公司在小比例股权投资的基础上，通过其业务的快速发展最终实现良好的投资财务回报。 |

回复：

（1）说明你公司主要金融资产投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初始确认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款项融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公司主要金融资产投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以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

1、证券投资

| 证券品种 | 证券简称 | 初始审议程序 | 披露索引 | 本期购买审议程序 |
|---|---|---|---|---|
| 境内外股票 | CuremarkLLC |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18-01-06/1204309442.PDF |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在董事长审批范围内 |
| 基金 | TPGBiotechnology PartnersV, LP.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6-17/1202371510.PDF |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 基金 | ORIHealthcare Fund, LP.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br>2、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追加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1-23/1201935573.PDF<br>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9-21/1202710289.PDF |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批范围内。 |
| 基金 | 深圳市同步齿科股份有限公司 | 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未触发披露义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境内外股票 |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 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未触发披露义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基金 | ORIHealthcare Fund Ⅱ, LP. |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0-10-24/1208608152.PDF |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在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批范围内。 |
| 境内外股票 | 广州人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未触发披露义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可转债 | RVX可转换债券 | 在董事长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未触发披露义务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在董事长审批范围内 |
| 基金 | 合嘉泓勋（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0-12/1201689495.PDF | 不适用 |
| 基金 | TPGBiotechnology PartnersIV, LP.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14-11-04/1200366495.PDF |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批范围内。 |

2、衍生品投资

| 投资类型 | 衍生品名称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初始审议程序 | 披露索引 | 本期购买审议程序 |
|---|---|---|---|---|---|---|
| 认股权证 | Resverlogix-Corp | 2017年6月20日 | 2021年6月20日 | 董事长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未触发披露义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认股权证 | Resverlogix-Corp | 2017年12月5日 | 2021年12月5日 |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17-10-14/1204040105.PDF | 不适用 |
| 认股权证 | Resverlogix-Corp | 2019年1月31日 | 2022年1月31日 | 董事长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未触发披露义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认股权证 | Resverlogix-Corp | 2019年3月29日 | 2022年3月29日 | 董事长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未触发披露义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认股权证 | Resverlogix-Corp | 2020年8月14日 | 2021年8月14日 | 董事长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未触发披露义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认股权证 | Resverlogix-Corp | 2021年5月13日 | 2025年5月13日 | 董事长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未触发披露义务 | 不适用 | 董事长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未触发披露义务 |

（3）说明审议程序与披露义务是否《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及你公司章程规定。涉及指标计算的，请列明具体数据。

1、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类金融资产共计购入2.52亿元，逐项审议程序与披露义务说明如下：

CuremarkLLC（以下简称“Curemark”）

初始投资：

2018年1月15日，经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孙公司SPL与Curemark签署股票及可转换证券认购协议。公司（或指定的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万美元认购Curemark新发行的14,429股普通股，分两次进行交割，第一次交割于2018年1月15日支付200万美元时执行，第二次交割于2018年2月28日支付300万美元时执行。SPL以不超过以等值于5,453.80万美元的胰酶原料药、应收款项，提供的工艺研发和DMF文件准备服务收费对Curemark进行投资，以获得Curemark 157,388股普通股，按照实际交付的时间分次实施交割。每一次交割需要满足约定的条件。

Curemark并非境外上市公司，公司通过一级市场股权投资持有Curemark股份，为战略持有，交易金额为5,953.8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37,608.96万元），未达到公司2016年度净资产人民币79.71亿元的30%。根据《公司章程》（2015年4月）、《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2015年4月），该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关于公司和全资孙公司共同对外投资的公告》（2018-002）于2018年1月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2021年新增投资：

该事项为2020年协议承诺的阶段性支付。2020年3月30日，公司全资孙公司SPL与Curemark签订协议，约定将SPL对Curemark的应收账款转为对Curemark的投资额，该事项不涉及风险投资，涉及金额1,252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7,983.17万元），未达到公司2018年度净资产人民币60.68亿元的5%，根据《公司章程》（2020年2月）、《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2015年4月），本次全资孙公司SPL追加投资事项在董事长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未达到《股票上市规则》披露标准。2021年，公司根据前述对外投资事项确认对Curemark新增投资。

ORI HealthcareFund, L.P.（基金）

初始投资：

2016年1月2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2,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13,105.4万元）对全资子公司香港海普瑞增资，增资资金用于参与投资设立ORIHealthcareFund, L.P.（新元医疗基金I期）。

新元医疗基金I期将对在全球范围内对以医药和医疗为主要业务的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其中重点投资与肿瘤、分子代谢、再生医学、医疗信息技术相关的产业领域。本次投资不涉及风险投资，涉及金额未达到公司2014年度净资产人民币82.70亿元的5%，根据《公司章程》（2015年4月）、《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2015年4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参与投资设立医疗基金的公告》（2016-004）于2016年1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6年9月20日，新元医疗基金I期拟在原基金规模下进行新一轮募资，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鉴于其在医疗产业领域的标的筛选、投资和管理能力，以及已完成投资项目的情况，同意公司对新元医疗基金I期追加投资2,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13,343万元）。

此事项单项涉及金额及累计十二个月内投资金额未达到公司2015年度净资产人民币87.19亿元的5%，根据《公司章程》（2015年4月）、《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2015年4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ORIHealthcareFund, L.P.追加投资的公告》（2016-068）于2016年9月2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2021年新增投资：

2021年度公司对新元医疗基金I期完成投资金额人民币424.92万元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投资范围内。

ORIHealthcareFund Ⅱ, L.P.（基金）

初始投资：

2020年10月23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4,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26,844.4万元）对全资子公司香港海普瑞增资，增资资金用于参与设立ORIHealthcareFund Ⅱ, L.P.（新元医疗基金II期）及支付首期投资款；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审议和批准继续对香港海普瑞进行增资用于认购新元医疗基金II期后续发行的基金份额，后续增资及认购总额不超过首期投资总额。

新元医疗基金II期基金是在Ⅰ期基金的基础上进行延伸，投资方向注重早期孵化及后期临床医疗的投资。本次投资涉及金额未达到公司2019年度总资产人民币152.42亿元的5%，未达到公司2019年度净资产人民币73.47亿元的5%。，根据《公司章程》（2020年7月）、《重大投资决策制度》（2019年12月，H股发行后适用），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参与投资设立医疗基金的公告》（2020-084）于2020年10月24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2021年新增投资：

2021年度公司对新元医疗基金II期完成投资金额1.23亿元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投资范围内。

TPG Biotechnology PartnersV, L.P.（基金）

初始投资：

2016年6月1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以6,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26,325.2万元）自有资金参与投资TPGBiotechnologyPartnersV, L.P.(以下简称“TPG V”)。

TPG V主要专注于早期生物技术类的股权投资。本次投资涉及金额未达到公司2015年度净资产人民币87.19亿元的5%，根据《公司章程》（2015年4月）、《重大投资决策制度》（2015年4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TPGBIOTECHNOLOGYPARTNERSV, L.P.投资的公告》（2016-041）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2021年新增投资：

2021年度公司对TPGV完成投资金额人民币656.61万元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投资范围内。

TPG Biotechnology PartnersIV, L.P.（基金）

初始投资：

2014年11月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与TPGBiotechnologyPartnersIV, L.P.（以下简称“TPG IV”）签署认购协议，以17,358.389美元自有资金认购其份额；与TPGHoldingsI, L.P.和TPGHoldingsII, L.P. 签署购买协议，以自有资金购买其认缴TPG的500万美元份额，总计折合人民币约11,569.74万元。

本次投资为股权投资，涉及金额未达到公司2013年度净资产人民币79.86亿元的5%，根据《公司章程》（2014年4月）、《重大投资决策制度》（2011年2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TPGBIOTECHNOLOGYPARTNERSIV, L.P.进行投资的公告》（2014-075）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2021年新增投资：

2021年度公司对TPGIV新增投资金额人民币95.67万元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投资范围内。

RVX（可转债）

2021年4月22日，公司决定对RVX增加投资600万美元获取其可转换债券及认股权证。RVX为公司战略持有，涉及金额未达到公司2020年度总资产人民币190.26亿的10%，根据《公司章程》（2020年7月）、《重大投资决策制度》（2019年12月，H股发行后适用），在公司董事长的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未达到《股票上市规则》披露标准。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深圳市同步齿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人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兰卫医学、同步齿科及人心网络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枫海资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项目。

2015年3月18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1,000万设立德康投资，再以德康投资与鑫羊投资、格兰德丰等成立枫海资本，由枫海资本与海普瑞共同成立深圳枫海。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2.5亿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深圳枫海。深圳枫海资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股权投资基金，本次投资金额未达到2013年度净资产79.86亿元的5%，根据《公司章程》（2014年4月）、《重大投资决策制度》（2011年2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2015-013）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根据深圳枫海合伙协议，深圳枫海主要投资于健康产业，包括医药、医疗服务、器械、健康保险和移动医疗等领域，具体投资事项由普通合伙人组成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批准。因此，公司作为深圳枫海的有限合伙人，无需对深圳枫海对于兰卫医学、同步齿科及人心网络等具体投资事项进行审批。

合嘉泓勋（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年10月10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